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D Inc.**

**心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00)

##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本公司現正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安排，以供股東選擇以下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方式：(i)電子本(於本公司網站[2400.hk](http://2400.hk)登載並將繼續以英文及中文刊發)或印刷本，及(ii)倘股東選擇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則可選擇收取英文版本、中文版本或同時收取兩種版本。本公司如此行事，旨在增加效率、節省成本及保護環境。

###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已作出以下安排：

1. 本公司已於2022年8月19日向股東寄發一份函件(「**函件一**」)連同附有已預付香港境內投寄郵費之郵寄標籤之回條(「**回條**」)。函件一及回條以英文及中文編製。回條供股東作出下列任何一項選擇：

方案1：

透過本公司網站[2400.hk](http://2400.hk)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電子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並以郵寄方式收取相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通知函件印刷本；或

- 方案2： 僅以郵寄方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方案3： 僅以郵寄方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方案4： 以郵寄方式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回條應填妥、簽署，並於2022年9月16日或之前使用回條底部的郵寄標籤寄回或親身透過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交回本公司。

函件一說明，倘本公司於2022年9月16日或之前尚未收到股東已適當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股東表示反對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電子本的任何其他回覆)，及直至股東另行透過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向本公司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電郵至 [XD.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XD.ecom@computershare.com.hk) 以知會本公司前，該等股東將被視為已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電子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

2. 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股東而言，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股東所選語言版本之公司通訊，除非及直至股東另行透過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向本公司發出合理之事先書面通知或電郵至 [XD.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XD.ecom@computershare.com.hk) 以知會本公司，表示股東有意收取公司通訊之另一種(或兩種)語言版本(視情況而定)或透過本公司網站 [2400.hk](http://2400.hk) 收取公司通訊電子本。
3. 就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電子本的股東而言，本公司將在每份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後，以郵寄方式通知股東。此通知將寄發至載於香港證券登記處保存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地址。

4. 本公司按照上文所述安排寄發各公司通訊時，相關公司通訊將隨附或印列一份函件(「**函件二**」)連同附有已預付香港境內投寄郵費之郵寄標籤之變更要求表格(「**變更要求表格**」)。函件二及變更要求表格均以英文及中文編製。透過填妥並交回變更要求表格至香港證券登記處，股東可選擇(i)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印刷本，以代替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本(或收取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本，以代替印刷本)，或(ii)變更股東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語言版本。
5. 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本公司發出合理之事先書面通知(寄發至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見上文)或電郵至[XD.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XD.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選擇(i)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印刷本，以代替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本(或收取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本，以代替印刷本)，或(ii)變更股東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語言版本。倘任何已選擇(或被視為已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電子本的股東因任何理由以致於獲取本公司網站上的公司通訊時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於接獲股東要求後，免費向股東寄發公司通訊印刷本。
6.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將以可供查索之格式登載於本公司網站[2400.hk](http://2400.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7. 如對上文所載本公司之安排有任何查詢，股東可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公眾假期除外)致電香港證券登記處熱線(852) 2862 8688。
8. 函件一及函件二將提及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可應要求提供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而熱線服務亦如上文所述予以提供。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心动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00)
「公司通訊」	指	本公司將向其證券持有人刊發之任何文件，供彼等參考或採取上市規則1.01條所界定之行動，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及(如適用)財務報告摘要；(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報告摘要；(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心动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黃一孟

中國上海  
2022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一孟先生、戴雲傑先生及樊舒暘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裴大鵬先生、辛全東先生及劉千里女士組成。